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可能成立合營企業之諒解備忘錄失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成立合營公司之諒解備忘錄（「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與SNL並未在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失效前就最終協議達成協議，故諒解備忘錄已失效且不再具任何作用。訂約方概不對另一方承擔任何進一步義務、責任或可提出任何索償，惟有關保密性及若干其他事宜者除外。諒解備忘錄失效對本集團之現有整體業務狀況或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葉偉倫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偉倫先生及梁美嫻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駒先生、陳錦坤先生及劉文德先生。